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YMATES HOLDINGS LIMITED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彩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財務業績，預期該年度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後溢利將較二零一四年下調。該下調是由於(i)本集團於該年度來自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減少，本集團預期於該年度來自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約港幣一億七千二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則為港幣四億三千七百萬元；及(ii)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彩星玩具集團的收入及除所得稅後溢利下調，預期彩星玩具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收入約港幣十五億五千萬元，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全年的經審核收入為港幣二十一億六千萬元；預期其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除所得稅後溢利將介乎港幣二億六千萬元至港幣二億九千萬元之間，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全年的經審核除所得稅後溢利為港幣四億九千一百萬元。該下調是由於二零一五年之銷售額下降，而二零一四年之收入則受惠於「**忍者龜**」電影之相關產品所帶動。

本公司現正編製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屬董事會之初步評估且並非根據任何獲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數字或資料作出。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吳家欣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陳俊豪先生(主席)、鄭炳堅先生(執行董事)、葉樹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鵬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啟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樹聲先生(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俞漢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